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0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 157.8090 万份由符合条件的不超过 10 名认购对象认购，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本次预留份额的分配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内已回购的股份。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

（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85.09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共计 1,255,7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最高成交价为 75.4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5.22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60,005,311.1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实际回购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 月 7 日。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度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甘

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1,194,293 股已于 2022 年 6 月 6 日非交易过户至“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过户价格为 25.66 元/股，剩余 61,500 股作为预留份额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时间内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份额分配比例如下：

持有人	职务	拟认购份额 (万份)	拟认购份额占本员工持股 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张久胜	副总经理	139.8470	4.3399%
严剑	董事、副总经理	115.4520	3.5828%
涂文莉	董事、财务总监	70.0518	2.1739%
万厚雄	董事	32.5882	1.0113%
梁祥林	董事	14.1130	0.4380%
谢义先	监事	18.7318	0.5813%
周国新	监事	14.1130	0.4380%
合计		404.8968	12.5652%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2659.6590	82.5375%
合计		3064.5558	95.1027%

注：根据《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最终认购持股计划的份额以参加对象实际缴纳的出资为准。

三、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分配情况

为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及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预留份额 157.8090 万份。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应符合本持股计划规定的要求，届时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提出人选，经监事会核实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预留份额认购时间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 1 年内，若本计划在预留份额认购时间期限内仍未有符合条件的员工认购预留份额或该预留份额未完全分配，则剩余预留份额由公司作废。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对认购对象的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人力资源部提交的预留份额人选及分配方案，由不超过 10 名认购对象认购全部预留份额 157.8090 万份。

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比例如下：

持有人	职务	拟认购份额 (万份)	拟认购份额占本员工持股 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不超过 10 人)	157.8090	4.8973%
	合计	157.8090	4.8973%

注：最终参与人员以及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以员工最后实际缴纳的出资额对应的股数为准。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现持有的公司股票 61,500 股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将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为 25.66 元/股。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被分配的预留份额所对应的股票适用于与本持股计划规定的考核要求、锁定期及解锁安排等，锁定

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自预留份额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第一个考核期和第二个考核期分别对应的考核年为 2023 年和 2024 年，具体考核目标详见《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若本次未有符合条件的员工认购预留份额或该预留份额未完全分配，则剩余未认购预留份额作废。

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实施后，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其中，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预留股份的认购对象由人力资源部提出人选，经监事会核实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对象是否符合条件进行核实后，一致认为：

1.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

2.公司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的认购，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认购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4.本次确认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认购对象均符合《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和资格条件，其作为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认购实施，有利于建立

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预留份额认购事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上述预留份额认购的分配。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认购事宜系根据此前公司披露并实施的《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进行，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对象不包含高管、董事和监事，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本次确认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认购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和资格条件，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可持续发展；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实施是员工在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上参与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